

ICS 35.240.99
CCS L 67

SL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

SL/T 816—2021

电子证照 取水许可证

Electronic certificate—Water abstraction license

2021-11-18 发布

2022-02-18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关于批准发布《水土保持信息管理技术 规程》等 11 项水利行业标准的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批准《水土保持信息管理技术规程》(SL/T 341—2021) 等 11 项为水利行业标准, 现予以公布。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替代标准号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1	水土保持信息管理技术规程	SL/T 341—2021	SL 341—2006	2021. 11. 18	2022. 2. 18
2	河道采砂规划编制与实施监督管理技术规范	SL/T 423—2021	SL 423—2008	2021. 11. 18	2022. 2. 18
3	水资源监测数据传输规约	SL/T 427—2021	SL 427—2008	2021. 11. 18	2022. 2. 18
4	堰塞湖风险等级划分与应急处置技术规范	SL/T 450—2021	SL 450—2009 SL 451—2009	2021. 11. 18	2022. 2. 18
5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导则 第 5 部分: 化工行业建设项目	SL/T 525.5—2021		2021. 11. 18	2022. 2. 18
6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导则 第 6 部分: 造纸行业建设项目	SL/T 525.6—2021		2021. 11. 18	2022. 2. 18
7	水利通信工程质量评定与验收规程	SL/T 694—2021	SL 439—2009 SL 694—2015	2021. 11. 18	2022. 2. 18
8	水轮机过流部件磨损试验方法	SL/T 814—2021		2021. 11. 18	2022. 2. 18
9	水泵磨蚀防护技术规范	SL/T 815—2021		2021. 11. 18	2022. 2. 18
10	电子证照 取水许可证	SL/T 816—2021		2021. 11. 18	2022. 2. 18
11	抗旱效益评估技术导则	SL/T 817—2021		2021. 11. 18	2022. 2. 18

水利部

2021 年 11 月 18 日

http://www.sljzjxx.com
水利造价信息网

目 次

前言	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取水类型及证照类型要求	1
4.1 取水类型	1
4.2 证照类型要求	2
5 证照信息模型	2
5.1 信息模型	2
5.2 信息关联关系	2
5.3 审批信息	4
6 证照信息项和样式	4
6.1 照面信息	4
6.2 附表附图信息	10
7 模板和填充要求	25
7.1 照面模板要求	25
7.2 附表附图模板要求	27
7.3 照面填充要求	29
7.4 附表附图填充要求	31
8 编目规则	31
9 管理及应用要求	32
9.1 注册要求	32
9.2 管理要求	32
9.3 证照应用	33
10 信息公开	33
附录 A (规范性) 《取水许可证》照面信息格式	34
附录 B (规范性) 《取水许可证》附表格式	35

http://www.sljzjxx.com
水利造价信息网

前 言

根据水利技术标准制修订计划安排，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编制本标准。

本标准对取水许可证电子证照进行了规定，共 10 章和 2 个附录，主要包括：

- 取水类型及证照类型要求；
- 证照信息模型；
- 证照信息项和样式；
- 模板和填充要求；
- 编目规则；
- 管理及应用要求；
- 信息公开。

本标准批准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本标准主持机构：水利部水资源管理司

本标准解释单位：水利部水资源管理司

本标准主编单位：水利部水资源管理中心

本标准参编单位：水利部信息中心

北京金水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本标准出版、发行单位：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于义彬 毕守海 欧阳如琳 马超 陈莹 马辉 王爱莉 周扬

肖凤林 刘祥林 郑策 王海洋

本标准审查会议技术负责人：吴伯健

本标准体例格式审查人：徐海峰

本标准在执行过程中，请各单位注意总结经验，积累资料，随时将有关意见和建议反馈给水利部国际合作与科技司（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 2 号；邮政编码：100053；电话：010-63204533；电子邮箱：bzh@mwr.gov.cn），以供今后修订时参考。

电子证照 取水许可证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取水许可证电子证照的证照类型要求、证照信息模型、信息项和样式、模板和填充要求、编目规则、管理及应用要求和信息公开。

本标准适用于取水许可电子证照的生成、处理、共享交换和应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标准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 GB/T 4754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 GB/T 7408 数据元和交换格式 信息交换 日期和时间表示法
- GB 11643 公民身份号码
- GB 15093—2008 国徽
- GB/T 27766—2011 二维条码 网格矩阵码
- GB 32100 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
- GB/T 33190—2016 电子文件存储与交换格式 版式文档
- GB/T 33481—2018 党政机关电子印章应用规范
- GB/T 36901—2018 电子证照 总体技术架构
- GB/T 36902—2018 电子证照 目录信息规范
- GB/T 36903—2018 电子证照 元数据规范
- GB/T 36904—2018 电子证照 标识规范
- GB/T 36905—2018 电子证照 文件技术要求
- GB/T 38540—2020 信息安全技术 安全电子签章密码技术规范
- GB/T 40058—2021 全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编码规范
- ZWFW C 0123—2018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证照类型代码及目录信息

3 术语和定义

GB/T 36901—2018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电子证照 electronic certificate

同计算机等电子设备形成、传输和存储的证照数据文件。

3.2

电子证照文件 electronic certificate file

以版式文档表示的电子证照，该文件既包含照面固定版式效果，又包含证照元数据及标识，并应用密码技术保障这些内容的真实性与完整性。

4 取水类型及证照类型要求

4.1 取水类型

按照建设项目的取水用途及其管制需要，将取水分为下列 4 种类型：

- a) 水资源配置。用于水资源调蓄、区域供水等类型水利工程取水，包括蓄水工程（水库、塘坝）、引调水工程（引水工程、调水工程）、生态补水工程以及其他用于区域水资源配置类的取水。
- b) 河道内生产。在江河、湖泊等水域内兴建的用于水力发电、航运、河道内养殖等取水。
- c) 基础设施或公用事业。具有各企业、事业单位和居民共享的基本特征，服务于城乡生产、生活和生态保护等类型的取水，包括供水公司、自来水厂、灌区等。
- d) 自备水源。取水单位或个人利用取水设施（工程）直接从江河（含水库）、湖泊或地下水源取水，给自己用水的情况。

4.2 证照类型要求

根据 GB/T 36902—2018 中第 7 章及 ZWFW C 0123—2018 中第 4~6 章的要求，取水许可证证照类型信息取值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取水许可证证照类型信息取值

序号	名称	取值
1	证照类型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2	证照类型代码	1110000000001332XW002
3	证照定义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4	证照定义机构代码	1110000000001332XW
5	证照定义机构级别	国家级
6	关联事项名称	取水许可
7	关联事项代码	000119001000
8	持证主体类别	法人，公民，其他组织
9	有效期限范围	小于等于 10 年
10	证照颁发机构级别	流域级，省级，市级，县级

5 证照信息模型

5.1 信息模型

取水许可证包括照面和附表附图两部分，其中，照面的信息为基础信息、许可概况和持证须知；附表附图的信息包括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情况、取水工程（设施）基本情况、取水管理信息、用途管制信息和取水许可证管理记录等附表以及供水区域示意图、用水区域示意图、取水口照片等附图信息。取水许可证证照信息模型应符合图 1 的规定。

5.2 信息关联关系

5.2.1 应以建设项目为单元对取水单位或个人发放取水许可证。一个建设项目发放一个取水许可证，一个取水单位或个人有多个建设项目，应按建设项目分别发证。

5.2.2 一个建设项目的所有取水工程（设施）、所有水源、所有计量器具等情况应全部在一个取水许可证上载明。

5.2.3 一个建设项目有多个取水单位或个人，应发放一个取水许可证，并记录每个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信息及其对应的份额。

5.2.4 多个建设项目利用同一个取水工程（设施）取水的，应按建设项目分别发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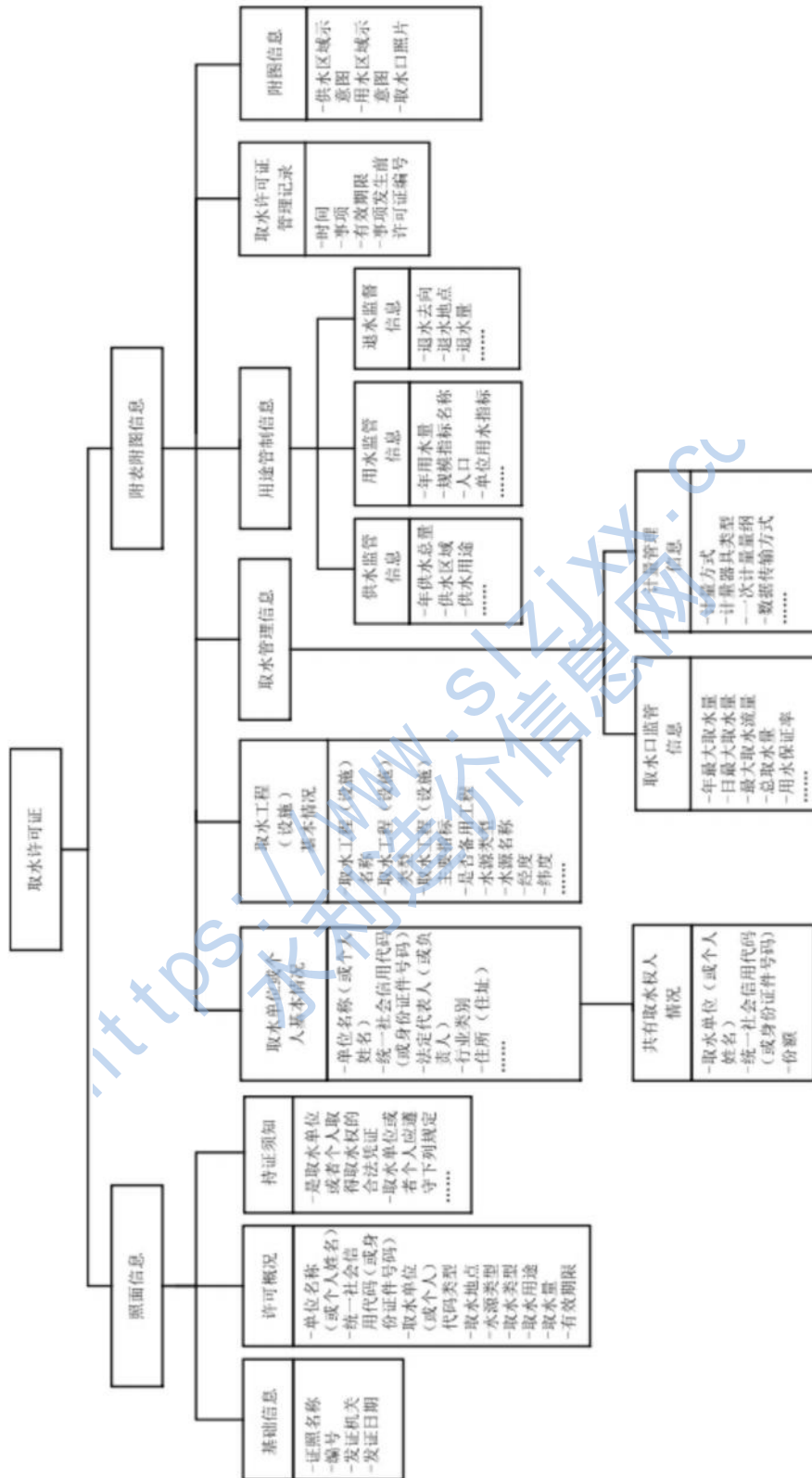


图 1 取水许可证证照信息模型

5.2.5 建设项目存在分期建设的情况，宜按分期的建设项目分别发证。

5.2.6 施工期取水的，应单独发放施工期的取水许可证，待施工期结束后，再换发运行期的取水许可证。

5.2.7 取水许可证应记载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信息及取水期限、取水量、取水用途、水源类型等许可信息。

5.2.8 取水许可证应记载建设项目供水监管、用水监管、退水监督等指标。

5.2.9 取水许可证应记载其首次发证纸质证、转化电子证、延续、变更等管理信息。

5.3 审批信息

5.3.1 取水许可证记载的信息均来源于取水许可审批以及取水许可证管理，发证机关应对取水许可证的内容负责。

5.3.2 取水许可审批信息应包括审查通过的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和取水许可审批文件。

5.3.3 通过取水许可电子证照系统核发取水许可证时，应同时上传 PDF 或 OFD 格式的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和取水许可审批文件，单个文件大小不应超过 10MB。

6 证照信息项和样式

6.1 照面信息

6.1.1 信息内容

照面信息应包括基本信息、许可概况和持证须知。

- a) 基本信息。包括证照名称、编号、发证机关和发证日期。
- b) 许可概况。包括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取水单位（或个人）代码类型、取水地点、水源类型、取水类型、取水用途、取水量、有效期限、发证机关（章）。
- c) 持证须知。明确持证的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应遵守的有关规定。

6.1.2 基本信息

6.1.2.1 证照名称

证照名称固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6.1.2.2 编号

证照编号是取水许可证的唯一编号，编号组成见图 2，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不因延续换证或法人等信息变更而变化。
- b) 由全国取水许可电子证照系统自动生成，为照面信息必填项。
- c) 英文名称为 certificate number（缩写 certNum）。
- d)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为 17~20 个字符。
- e) 编号取值由“发证机关级别代码+项目所在县级行政区划代码+水源类型代码+首次发证年份+顺序号”组成，取值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发证机关级别代码”为 1 位字母，流域级为 A，省级为 B，市级为 C，县级为 D。
 - 2) “项目所在县级行政区划代码”为 6 位数字，依据 GB/T 2260 规定。
 - 3) “水源类型代码”为 1 位字母，地表水为 S，地下水为 G；如果具有多种水源，应使用主水源的代码。

- 4) “首次发证年份”指取水许可电子证照的首次发证年份,采用4位年份数字。
5) “顺序号”指发证机关当年发证的顺序号,不足4位用0补足,超过4位直接加位。

示例: C341022S2020-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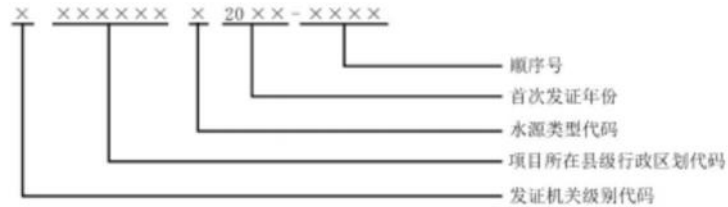


图2 取水许可证编号组成

6.1.2.3 发证机关

发证机关是颁发并管理取水许可证的行政主管部门的名称,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照面信息必填项。
- 英文名称为 issuing authority (缩写 issuAuth)。
-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100个字符。

示例: ××市水利局。

- 发证机关代码。发证机关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照面信息必填项;其英文名称为 issuing authority code (缩写 issuAuthCode);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为18个字符;取值应符合 GB 32100 的要求。

示例: 113303810025××××××。

6.1.2.4 发证日期

发证日期是颁发该取水许可证的日期,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照面信息必填项。
- 英文名称为 issuing date (缩写 issuDate)。
-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日期型,yyyy“年”m“月”d“日”,取值采用阿拉伯数字,将年、月、日标全,月、日不标虚位,应符合 GB/T 7408 的要求。

示例: 2020年5月20日。

6.1.3 许可概况

6.1.3.1 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

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是依法取得取水许可证的法人、公民或者其他组织(非法人组织)的全称,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照面信息必填项。
- 英文名称为 water-abstracting right owner name (缩写 watRigOwner name)。
-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100个字符。
- 持证主体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单位名称应与注册登记的单位信息一致。
- 持证主体为公民的,公民姓名应与有效身份证件载明的个人信息一致。

示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张家口销售分公司。

6.1.3.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为取水单位或个人的标识代码,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法人、其他组织应使用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民应使用其有效身份证件号码，为照面信息必填项。
- b) 英文名称为 water-abstracting right owner code (缩写 ownerCode)。
- c)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为 18 个字符。
- d) 取水个人持有居民身份证的，应取其符合 GB 11643 的公民身份号码，否则采用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码在照面展示时第 7~12 位以“*”显示。
- e) 取水单位，应取其符合 GB 32100 规定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件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示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7007554883825。

示例 2：身份证件号码：110106*****0018。

6.1.3.3 取水单位（或个人）代码类型

取水单位（或个人）代码类型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为照面信息必填项，应符合 GB/T 36903—2018 附录 A 的规定。
- b) 英文名称为 water-abstracting right owner code (缩写 ownerCode)。
- c)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为 18 个字符。
- d) 取水个人持有居民身份证的，应符合 6.1.3.2 d) 的规定。
- e) 取水单位，应符合 6.1.3.2 e) 的规定。

6.1.3.4 取水地点

取水地点是取水口（井）所在的地方，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照面信息必填项。
- b) 英文名称为 water-abstracting location (缩写 intLocation)。
- c)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100 个字符。
- d) 填写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取水水源为地表水的，填写取水工程（设施）取水口所在行政区（写至村/社区）+江河/湖泊/水库名称+相对位置（或河流桩号），例如：×省×市×县×乡×村××河××段左/右岸；××水库坝上/坝下；××湖××岸段；××工程××段；××河“180+320”；行政区从 GB/T 2260 规定的代码中选取。
 - 2) 取水水源为地下水的，填写取水工程（设施）取水口所在行政区（写至村/社区）。
 - 3) 对于具有多个取水口（井）的，证照照面上仅填写取水量最大的取水口（井）地点，附表中应逐个填写取水口（井）地点。用于照面展示时，显示取水量最大的取水口（井）地点+“等”。

示例：山东省济宁市鱼台县××镇××村南四湖河口以上 1.5km 处。

6.1.3.5 水源类型

水源类型是取水水源的类型，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照面信息必填项。
- b) 英文名称为 water source description (缩写 watSouDes)。
- c)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取值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 d) 填写应符合以下规定：
 - 1) 取用多种水源时，按取水规模自大至小依次填写，中间使用分号隔开。

2) 水源为地热水或矿泉水的,填写“地下水(矿泉水)”“地下水(地热水)”。

示例 1: 地表水; 地下水。

示例 2: 地表水。

示例 3: 地下水(矿泉水)。

表 2 水源类型代码表

序号	名称	代码	说 明
1	地表水	S	照面显示为“地表水”
2	地下水	G	照面显示为“地下水”
3	—矿泉水	G2	照面显示为“地下水(矿泉水)”
4	—地热水	G3	照面显示为“地下水(地热水)”

6.1.3.6 取水类型

根据取水特点及用途管制需要,划分为水资源配置、河道内生产、基础设施或公用事业、自备水源 4 种类型,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照面信息必填项。
- b) 英文名称为 water-abstracting type (缩写 intakingType)。
- c)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10 个字符。
- d) 取水类型多选,中间使用分号隔开。

示例 1: 自备水源。

示例 2: 水资源配置; 河道内生产。

6.1.3.7 取水用途

取水用途为取水的使用范围、方面,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照面信息必填项。
- b) 英文名称为 water usage description (缩写 watUsageDes)。
- c)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40 个字符;取值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 d) 有多个用途时,按取水规模自大至小依次填写,中间使用分号隔开。

示例 1: 工业用水。

示例 2: 水力发电; 生活用水; 生态用水。

表 3 取水用途代码表

序号	用途名称	代码	说 明
1	制水供水	001	城乡公共供水企业取原水按照国家标准生产自来水,利用管网供给城乡居民和企事业单位等
2	原水供水	002	取水单位直接从江河、湖泊或地下取水,不作制水加工,直接供给其他企业生产、城市自来水公司等
3	水力发电	003	将河流、湖泊等水体所蕴藏的水能转变为电能的用水
4	航运	004	通过河道运输人或货物的用水
5	河道内养殖	005	利用可供养殖(包括种植)的水域进行水生经济动、植物养殖的用水
6	河道内其他用水	006	其他河道内生产用水

表 3 取水用途代码表 (续)

序号	用途名称	代码	说 明
7	生活用水	007	城镇居民生活用水和农村生活用水
8	工业用水	008	工业企业生产用水和非生产用水。非生产用水包括厂区内为生产服务的职工生活用水、厂区绿化和消防用水等，不包括企业家属区、生活区的用水
9	火(核)电和其他电力生产用水	009	火电、核电企业的生产用水和非生产用水
10	农田灌溉用水	010	包括耕地灌溉用水、园(果)地灌溉用水、牧草地灌溉用水
11	林业用水	011	林业灌溉用水
12	畜牧业用水	012	为了获得各种畜禽产品的用水
13	渔业用水	013	各种水生动植物的养殖用水
14	建筑业用水	014	土木工程、房屋建设和设备安装等用水
15	服务业用水	015	包括公共事业、高尔夫球场、滑雪场、洗浴、洗车、其他服务业；其中，公共事业是指医院、学校等
16	生态环境用水	016	包括河湖湿地补水、地下水回灌补水、景观娱乐用水、绿化环境用水和其他用水
17	其他用水	017	包括水源热泵、矿坑排水、施工降水、施工用水、其他类型用水

6.1.3.8 取水量

取水量为取水审批机关批准的许可取水量，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照面信息必填项。
- 英文名称为 permitted water abstraction amount (缩写 watAbsAmnt)。
-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数值型，整数部分为 1~10 位，小数部分最多保留 4 位。
- 取水量一般情况下，为年取水量，单位为万 m^3/a 。对于施工期取水或其他临时取水的，应按其有效期限内的总许可取水量单独填写，单位为万 $\text{m}^3/\times\text{d}$ 、万 $\text{m}^3/\times\text{月}$ 。对于既有地表水又有地下水取水的，应在总取水量之后分别列出地表水取水量和地下水取水量。

示例 1: 535.90 万 m^3/a 。

示例 2: 130.00 万 $\text{m}^3/180\text{d}$ 。

示例 3: 630.80 万 m^3/a (地表水 300 万 m^3/a ，地下水 330.80 万 m^3/a)。

6.1.3.9 有效期限

证照有效期，包括起始日和终止日，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照面信息必填项。
- 英文名称为 validity period (缩写 valPer)。
-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日期型，yyyy “年” m “月” d “日”。
- 按公元纪年精确至日。采用阿拉伯数字，将年、月、日标全，月、日不标虚位，应符合 GB/T 7408 的要求。

示例：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6.1.4 持证须知

6.1.4.1 持证须知指取得取水许可证的取水单位或个人必须知道的事项。

6.1.4.2 引导语。《取水许可证》是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取得取水权的合法凭证。根据《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60 号），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应遵守下列规定：

- a) 按照批准的取水量、取水用途、取水水源、取水地点等取水许可规定的条件取水，履行水资源节约、保护义务，并按照实际取水量缴纳水资源费（税）。
- b) 取水许可证仅限取水单位或者个人自用，不应擅自转借、转让、买卖。
- c) 取水许可证有效期内，出现取水水源、取水地点、取水量或者取水用途发生改变的，应当依法重新提出取水申请。需要变更取水单位名称或者个人姓名的，或者因取水权转让需要办理取水权变更手续的，应依法向原审批机关提出变更申请。
- d) 取水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应在有效期届满 45 日前向原审批机关提出延续取水申请，逾期不办理延续申请手续的，取水许可证期满自行失效。
- e) 连续停止取水满 2 年的，由原审批机关注销取水许可证。
- f) 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应依照国家技术标准安装计量设施并检定（校准），保证计量设施正常运行；建立用水统计台账，按规定填报取用水统计报表。
- g)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时，审批机关将依法吊销取水许可证。

6.1.5 照面页及持证须知样式图

照面页样式图应符合图 3 的要求，持证须知样式图应符合图 4 的要求。



图 3 取水许可证“照面页”样式

持 证 须 知

《取水许可证》是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取得取水权的合法凭证。根据《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460 号），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应遵守下列规定：

一、按照批准的取水量、取水用途、取水水源、取水地点等取水许可规定的条件取水，履行水资源节约、保护义务，并按照实际取水量缴纳水资源费（税）。

二、取水许可证仅限取水单位或者个人自用，不得擅自转借、转让、买卖。

三、取水许可证有效期内，出现取水水源、取水地点、取水量或者取水用途发生改变的，应当依法重新提出取水申请。需要变更取水单位名称或者个人姓名的，或者因取水权转让需要办理取水权变更手续的，应当依法向原审批机关提出变更申请。

四、取水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 45 日前向原审批机关提出延续取水申请，逾期不办理延续申请手续的，取水许可证期满自行失效。

五、连续停止取水满 2 年的，由原审批机关注销取水许可证。

六、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应当依照国家技术标准安装计量设施，保证计量设施正常运行；建立用水统计台账，按规定填报取水统计报表。

七、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时，审批机关将依法吊销取水许可证。

图 4 取水许可证“持证须知”样式

6.2 附表附图信息

6.2.1 附表信息

6.2.1.1 附表信息内容

附表信息应包括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情况、取水工程（设施）基本情况、取水管理信息、用途管制信息和取水许可证管理记录。

- a) 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情况。包括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行业类别、住所（住址）、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用水管理部门、联系人、联系人移动电话号码、建设项目名称、共有取水权人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共有取水权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共有取水权人代码类型、份额。
- b) 取水工程（设施）基本情况。包括取水工程（设施）名称、取水工程（设施）类型、取水工程（设施）主要指标、是否备用工程、水源类型、水源名称、取水地点、非常规水源利用情况、经度、纬度、水资源分区、是否属于多级取水。
- c) 取水管理信息。包括取水口监管和计量管理等方面的信息。
 - 1) 取水口监管包括允许年最大取水量、允许日最大取水量、允许最大取水流量、最小下泄流量、特殊时段开始日期、特殊时段结束日期、特殊时段日最大取水量或最大取水流量、总取水量、用水保证率等信息。
 - 2) 计量管理包括计量方式、计量器具类型、一次计量量纲、数据传输方式等信息。
- d) 用途管制信息。包括供水监管、用水监管和退水监督等方面的信息。
 - 1) 供水监管包括年总供水量、供水区域、供水用途、供水对象、供水水质执行标准、输配水工程（设施）、供水管网漏损率指标等信息。
 - 2) 用水监管包括年用水量、规模指标名称、单位用水指标、人口、设计年产量、灌溉面积等信息。
 - 3) 退水监督包括退水去向、退水地点、退水量、监测方式、退水水质、主要污染物种类、退水涉及水功能区名称等信息。
- e) 取水许可证管理记录。包括时间、事项、事项发生前的许可证编号。

6.2.1.2 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情况

附表 1 信息为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情况，其样式见图 5，信息内容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应符合 6.1.3.1 的规定。
- 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应符合 6.1.3.2 的规定。

附表 1

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或个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共有取水权人情况	单位名称 (或个人姓名)	份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
行业类别		用水管理部门	
住所 (住址)			邮编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____省 (自治区、直辖市) ____市 (区) ____县 (区、市) ____乡 (镇、街道) ____村 (社区) ____号		
联系人		联系人移动电话号码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图 5 “附表 1 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情况” 样式

c)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持证主体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姓名, 持证主体为法人的, 填写法定代表人。
- 2) 持证主体为其他组织或公民的, 填写负责人。
- 3) 必填项。
- 4) 英文名称为 legal representative (缩写 legRep)。
- 5)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 6) 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登记的信息一致。

示例: 张三。

d) 行业类别。建设项目所属的行业类别, 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industrial classification (缩写 indClass)。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 4) 应在 GB/T 4754 规定的分类中选择, 填至中类 (三级子分类)。

示例: 铁矿采选。

e) 住所 (住址)。取水单位 (或个人) 的住所或住址, 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register address (缩写 regAddr)。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100 个字符。
- 4) 单位填写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上的注册地址, 个人填写其有效身份证件记载的住址, 所在行政区应在 GB/T 2260 规定的代码中选取。

示例: ××省××市××路×号。

f)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取水单位 (或个人) 生产经营的地点, 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location (缩写 opLocation)。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100 个字符。
- 4) 应填写具体街道、小区门牌号, 所在行政区从 GB/T 2260 规定的代码中选取。
- 5) 生产经营的地点可与取水地点不一致。

示例：北京市西城区南街 58 号。

g) 用水管理部门。取水单位内部用水管理部门的名称，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选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water management department (缩写 watMngDept)。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50 个字符。

示例：资源管理科。

h) 联系人，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取水单位填写用水管理部门负责人姓名，个人填本人姓名，应与其有效身份证件上的姓名一致。
- 2) 必填项。
- 3) 英文名称为 water manager (缩写 watMngr)。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示例：李四。

i) 联系人移动电话号码。联系人的手机号码，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contacts mobile phone (缩写 conMobPhone)。

示例：158××××0000。

j) 建设项目名称，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填写新建、改建、扩建的建设项目名称，其他可不填。
- 2) 英文名称为 construction project name (缩写 conProName)。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200 个字符。

示例：×××公司年产 40 万 t 煤制乙二醇及 30 万 t 聚甲氧基二甲醚循环经济示范项目。

k) 项目代码，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有代码，代码应符合 GB/T 40058—2021 的规定。
- 2) 无代码，不填写。
- 3) 英文名称为 construction project code (缩写 conProCode)。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24 个字符。

示例：1806-310000-70-02-00××××。

l) 共有取水权人单位名称 (或个人姓名)，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取水权由两个以上单位、个人共有，包括按份共有和共同共有，依次填写共有取水权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
- 2) 英文名称为 water-abstracting right co-owner name (缩写 co-ownerName)。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100 个字符。
- 4) 持证主体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单位名称应与注册登记的单位信息一致。
- 5) 持证主体为公民的，公民姓名应与有效身份证件载明的个人信息一致。

示例：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m) 共有取水权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件号码)。共有取水权人的标识代码，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共有取水权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按 GB 32100 使用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2) 共有取水权人为公民的，使用其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 3) 英文名称为 water-abstracting right co-owner code (缩写 co-ownerCode)。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为 18 个字符。
- 5) 共有取水权人为公民、并持有居民身份证的，取其公民身份号码。

6) 共有取水权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 取其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件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示例: 91410482MA482H3M8A。

n) 份额, 其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取水权由两个以上组织、个人按份共有的, 依次填写共有取水权人的份额。
- 2) 英文名称为 share (缩写 share);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数值型, 百分数, 最多保留 2 位小数; 取值 (0, 100%)。

示例: 40%。

6.2.1.3 取水工程 (设施) 基本情况

附表 2 为取水工程 (设施) 基本情况, 其样式见图 6, 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附表 2

取水工程 (设施) 基本情况

取水工程 (设施) 名称		取水工程 (设施) 类型	
水源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含矿泉水、地热水)	是否备用水源取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水源名称		非常规水源利用情况	
取水地点		水资源分区	
是否属于多级取水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上一级供水水源的取水许可证编号: _____		
取水工程 (设施) 主要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网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拦河闸 <input type="checkbox"/> 引水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设计过网流量
	设计取水能力		取水口经纬度
<input type="checkbox"/> 坝	正常蓄水位库容	正常蓄水位	取水口经纬度
	最小下泄流量泄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放流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泄洪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渠道	设计取水能力		取水口经纬度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河道	设计取水能力		取水口经纬度
<input type="checkbox"/> 虹吸管	设计取水能力		取水口经纬度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泵	泵数量		取水口经纬度
	i	设计扬程	设计取水能力
	n	设计扬程	设计取水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水井	井数量		
	i	水井名称	
		开采层位	井深
	n	水井名称	
开采层位		井深	井径 经纬度
<input type="checkbox"/> 水电站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坝式水电站 <input type="checkbox"/> 引水式水电站 <input type="checkbox"/> 混合式水电站	
	正常蓄水位库容	正常蓄水位	
	引水流量	减水河段长度	
	机组台数及装机容量	设计年发电量	
	设计年利用小时数	取水口经纬度	
	最小下泄流量泄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放流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泄洪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工程主要特征指标	指标值	
	工程主要特征指标	指标值	
	取水口经纬度		

图 6 “附表 2 取水工程 (设施) 基本情况” 样式

a) 取水工程（设施）名称，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按照“项目名称简称或取水单位名称+（编号）+取水工程（设施）类型”命名。
- 2) 有多个取水工程（设施）应增加取水工程（设施）基本情况表，逐个填写每个取水工程。
- 3) 必填项。
- 4) 英文名称为 water abstraction project (equipment) name (缩写 watProjName)。
- 5)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50 个字符。

示例：大安灌区三道岗子 1 号泵站。

b) 取水工程（设施）编码。取水工程（设施）的唯一标识码，由全国取水许可电子证照系统自动生成，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water abstraction project (equipment) number (缩写 watProjNum)。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50 个字符。
- 4) 按照“取水许可证编号—顺序号”，不足 3 位用 0 补足，顺序号从 001 开始。

示例：C341022S2020-0001-001。

c) 取水工程（设施）类型。取水工程或设施按其类别可分为闸、坝、渠道、人工河道、虹吸管、水泵、水井、水电站及其他，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water engineering type (缩写 watEngType)。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50 个字符。

示例：水井。

d) 取水工程（设施）主要指标，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根据取水工程（设施）类型填写相应的主要技术参数。
- 2) 必填项。
- 3) 英文名称为 water engineering index (缩写 watEngIndex)。
- 4) 闸。主要技术参数包括类型、设计过闸流量、设计取水能力。类型分为取水闸和取排结合闸，勾选其一；设计过闸流量应根据设计文件填写；设计取水能力应根据有关审批机关批准的工程设计最大取水能力填写，勾选填写最大取水流量或日最大取水量，单位分别为 m^3/s 、 m^3/d ，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
- 5) 坝。主要技术参数包括正常蓄水位库容、正常蓄水位、最小下泄流量泄放方式。正常蓄水位库容、正常蓄水位应根据设计文件填写。最小下泄流量泄放方式分为生态放流设施、泄洪设施、其他，根据设计文件勾选，可勾选多项；若勾选其他，应注明实际的下泄方式。
- 6) 渠道。主要技术参数为设计取水能力，应根据有关审批机关批准的工程设计最大取水能力填写，勾选填写最大取水流量或日最大取水量，单位分别为 m^3/s 、 m^3/d ，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
- 7) 人工河道。主要技术参数为设计取水能力，应根据有关审批机关批准的工程设计最大取水能力填写，勾选填写最大取水流量或日最大取水量，单位分别为 m^3/s 、 m^3/d ，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
- 8) 虹吸管。主要技术参数为设计取水能力，应根据有关审批机关批准的工程设计最大取水能力填写，勾选填写最大取水流量或日最大取水量，单位分别为 m^3/s 、 m^3/d ，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
- 9) 水泵。主要技术参数包括泵数量、设计扬程、设计取水能力。泵数量应填写泵的台数；设计扬程应根据有关审批机关批准的设计文件填写，单位为 m ，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设计取水能力应根据有关审批机关批准的工程设计最大取水能力填写，勾选填写最大取水流量

或日最大取水量，单位分别为 m^3/s 、 m^3/d ，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具有多台水泵时，应填写所有水泵的技术参数信息。

- 10) 水井。主要技术参数包括井数量、开采层位、井深、井径。如为单井，井数量填写 1，如为井群，填写具体水井数量。开采层位根据取水的含水层位，从潜水、承压水、其他中选取，开采层位为承压水时，应填写具体开采层位，如第Ⅲ承压；开采层位为其他时，应写明具体层位情况。井深应填写地下水井的深度，计量单位为 m，计至一位小数。井径应填写地下水井的井管内径，计量单位为 cm，计至一位小数。井数量大于 1 时，应填写所有水井的技术参数信息。
 - 11) 水电站。主要技术参数包括类型、正常蓄水库容、正常蓄水位、引水流量、减水河段长度、机组台数及装机容量、设计年发电量、设计年利用小时数、最小下泄流量泄放方式。水电站类型分为坝式水电站、引水式水电站、混合式水电站，勾选其一。坝式水电站应填写正常蓄水库容、正常蓄水位；引水式水电站应填写引水流量、减水河段长度；混合式水电站应填写正常蓄水库容、正常蓄水位、引水流量、减水河段长度。机组台数及装机容量应填写发电机组的台数和单机装机，并按建设时序填写，如有 30MW 机组两台，60MW 机组 4 台，100MW 机组 2 台，应填写“ $2 \times 30\text{MW}$ ； $4 \times 60\text{MW}$ ； $2 \times 100\text{MW}$ ”。设计年发电量、设计年利用小时数应根据设计文件填写。最小下泄流量泄放方式分为生态放流设施、泄洪设施、其他，根据设计文件勾选，可勾选多项；若勾选其他，应注明实际的下泄方式。
 - 12) 其他。应具体填写工程主要特征指标名称及具体指标值。
- e) 是否备用水源取水工程，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当前取水工程是否属于备用水源取水工程，如是，勾选是；如否，勾选否。
 - 2) 英文名称为 emergency standby project (缩写 emerStanProj)。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布尔型。
- 示例：是。
- f) 水源类型，应符合 6.1.3.5 的规定。
- g) 水源名称，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水源类型为地表水时，从河流水系列表中选择或填写江河、湖泊、水库等名称，为必填项。
 - 2) 水源类型为地下水时，为选填项。
 - 3) 英文名称为 water sources (缩写 watSources)。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50 个字符。
- 示例：淮河干流正阳关段。
- h) 取水地点，应符合 6.1.3.4 的规定。
- i) 非常规水源利用情况，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建设项目取水水源除地表水或地下水外，还有非常规水源时，填写非常规水源的具体类型（再生水、矿坑排水、微咸水、苦咸水、海水淡化水、雨水等）及相应的水量。
 - 2) 选填项；英文名称为 unconventional water sources utilization (缩写 uncWatSources)。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50 个字符。
- 示例：再生水，50 万 m^3/a 。
- j) 经度，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取水口所在位置的经度。
 - 2) 英文名称为 location longitude (缩写 locLngi)。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按 60 进制，精确至秒。
- 示例：东经 $137^{\circ}45'16''$ 。
- k) 纬度，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取水口所在位置的纬度。
- 2) 英文名称为 location latitude (缩写 locLat)。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按 60 进制，精确至秒。

示例：北纬 37°40'20"。

l) 水资源分区，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取水地点所隶属水资源分区至三级，依据其经纬度由系统自动确定。
- 2) 必填项。
- 3) 英文名称为 water resources zoning (缩写 waterZone)。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 5) 应符合水利部关于水资源分区的规范要求。

示例：长江区-洞庭湖水系-资水冷水江以下。

m) 是否属于多级取水。指从水库等水资源配置类工程取水的情况，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multilevel water abstraction (缩写 multiWater)。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布尔型。
- 4) 从水资源配置类工程取水，勾选是，应填写上一级供水水源的取水许可证编号。如存在多级嵌套取水关系时，只填写有直接取水关系的上一级。
- 5) 直接从江河、湖泊或地下取水的，勾选否。

示例：某水厂从某水库取水，该水厂属于多级取水，勾选是，并填写该水库的取水许可证编号。“是，上一级供水水源取水许可证编号：C341022S2020-0010”。

6.2.1.4 取水管理信息

6.2.1.4.1 附表 3 为取水管理信息，其样式见图 7。

附表 3

取 水 管 理

(一) 取水口监管

编号	取水工程 (设施) 名称	允许年最大 取水量 (万 m ³ /年)	允许日最大 取水量 (m ³ /日)	允许最大 取水流量 (m ³ /日)	最小下泄 流量	特殊时段取水量限制要求			总取水量 (万 m ³)
						取水时段		允许日最大 取水量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1									(地表水总取水量)
2									
3									
4									(地下水总取水量)
...									
n									

(二) 计量管理

编号	取水工程 (设施) 名称	计量 方式	计量 器具 类型	一次 计量 量纲	数据 传输 方式	在线传输数据 接收节点		计量 器具 型号	计量器具 出厂 序列号	计量器具 检验合格 日期	计量器具 安装位置	计量设备 (设施) 照片	检定 校准 要求
						部门	层级						
1													
2													
...													
n													

图 7 “附表 3 取水管理”样式

6.2.1.4.2 取水口监管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允许年最大取水量。批准文件规定的，在相应用水保证率下可用于对应用途的年最大取水量，单位为万 m^3/a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有效期限大于等于一年时，必填。
 - 2) 有效期限小于一年时，不填。
 - 3) 英文名称为 water abstracting amount in year (缩写 watAmntYear)。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数值型，整数部分为 1 到 8 位，小数部分最多保留 2 位。

示例：356.50 万 m^3/a 。

- b) 允许日最大取水量。批准文件规定的，在相应用水保证率下可用于对应用途的单日最大取水量，单位为万 m^3/d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英文名称为 water abstracting amount in day (缩写 watAmntDay)。
 - 2)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数值型，整数部分为 1 到 8 位，小数部分最多保留 2 位。
 - 3) “允许日最大取水量”与“允许最大取水流量”应至少选填一项。

示例：1.00 万 m^3/d 。

- c) 允许最大取水流量。批准文件规定的，在相应用水保证率下对应取水用途的最大取水流量，单位为 m^3/s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英文名称为 water abstracting flow (缩写 watFlow)。
 - 2)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数值型，整数部分为 1 到 8 位，小数部分最多保留 2 位。
 - 3) “允许日最大取水量”与“允许最大取水流量”应至少选填一项。

示例：0.05 m^3/s 。

- d) 最小下泄流量（水量）。审批机关批准的工程控制断面最小下泄流量控制指标，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最小下泄流量分为枯水期最小下泄流量和丰水期最小下泄流量，应分别填写。
 - 2) 最小下泄流量分瞬时流量和日均流量时，应分别填写。
 - 3) 英文名称为 minimum discharging flow (缩写 minFlow)。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小于 100 个字符。
 - 5) 当取水工程（或设施）为闸、坝、水电站时，为必填项。

示例：0.05 m^3/s 。

- e) 特殊时段开始日期、特殊时段结束日期。审批机关对取水单位或个人在特定时段（如枯水期或者集中取水期）做出取水量限制规定，有多个特殊时段可按实际情况增加时段，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选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starting date of season period (缩写 serPerioddate)。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日期型，m “月” d “日”。
 - 4) 应符合 GB/T 7408 的要求。

示例：3 月 15 日—5 月 15 日。

- f) 特殊时段日最大取水量或最大取水流量。批准文件规定的，季节性取水时段内可用于对应用途的单日最大取水量或最大取水流量，单位为万 m^3/d 或 m^3/s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选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daily abstracting amount in season period (缩写 seawatAmntDay)。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数值型，整数部分为 1 到 8 位，小数部分最多保留 2 位。

示例：0.65 万 m^3/d 。

- g) 总取水量。取水审批机关批准的许可取水量，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一般情况下,为年总取水量,单位为万 m³/a。对于施工期取水或其他临时取水的,应按其有效期内的总许可取水量单独填写,单位为万 m³/d、万 m³/月。
- 2) 具有地表水、地下水源的,分水源合计取水量。
- 3) 必填项。
- 4) 英文名称为 total abstracting amount in year (缩写 totAmntYear)。
- 5)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数值型,整数部分为 1 到 8 位,小数部分最多保留 2 位。

示例:地表水总取水量 356.50 万 m³/a,地下水总取水量 274.30 万 m³/a。

6.2.1.4.3 计量管理信息应记载计量方式、计量器具类型等信息。有多个取水工程(设施)时,应逐个填写取水工程(设施)取水的计量管理信息。对水源热泵项目应填写取水井和回灌井的计量信息。相关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计量方式。计量取水量的方法类型,根据管道计量方式、明渠计量方式、折算方式等选择具体计量方式,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管道计量方式、明渠计量方式、折算方式对应的具体计量方式应符合表 4 规定。
 - 2) 必填项。
 - 3) 有多个取水工程(设施),宜逐个填写取水工程(设施)取水的计量方式。
 - 4) 可多选,具有多种计量方式的,应填写全部计量方式。
 - 5) 英文名称为 measurement method (缩写 measMethod)。
 - 6)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示例 1:管道计量方式-电子远传水表

示例 2:明渠计量方式-水工建筑物法。

- b) 计量器具类型,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从超声波流量计、电磁流量计、机械水表、电子水表、水位计、闸位计、功率表(泵、机组)和其他中选填,选其他时应注明具体类型。
 - 2) 必填项。
 - 3) 可多选;具有多种计量器具,应填写全部计量器具。
 - 4) 英文名称为 measurement type (缩写 measType)。
 - 5)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示例:水位计。

表 4 计量方式代码表

序号	名称	代码	具体计量方式
1	管道计量方式	10	包括机械水表、电子远传水表、电磁流量计、超声波流量计、其他,选其他计量方式时应注明具体方式
2	明渠计量方式	20	包括水工建筑物法(上下游水位加闸门开度)、堰槽(单水位)、规则断面单水位推流、规则断面单水位加流速仪推流、走航式 ADCP、水平式 ADCP(H-ADCP)、坐底式二线能坡法、超声波时差法、表面流速法、其他,选其他计量方式时应注明具体方式
3	折算方式	30	包括泵站机组效率曲线折算、发电机组效率曲线折算、行政单元机电井群以电折水(根据单元内抽水总用电量及地下水平均埋深折算)、其他,选其他应注明具体折算方式

- c) 一次计量量纲,计量器具传感器直接获取的信号物理量类型,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主要有时段累计水量、瞬时流量、水位、电功率、闸位、时段总耗电量和和其他,按实际情况选填,选其他时应说明具体量纲。

- 2) 必填项。
- 3) 英文名称为 data dimension (缩写 dataDimension)。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示例: 瞬时流量。

d) 数据传输方式。计量器具计量结果传输至水资源管理系统的方式,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分为“在线”和“非在线”两种。“在线”是指计量器具具有水量数据自动远程上传功能, “非在线”是指采用人工查验方式获取水量信息。
- 2) 必填项。
- 3) 英文名称为 data transmission mode (缩写 dataTransMode)。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6 个字符。

示例: 非在线。

6.2.1.5 用途管制信息

6.2.1.5.1 附表 4 为用途管制信息, 其样式见图 8。对于取水类型为“水资源配置”或“基础设施或公用事业”的, 应填写供水监管和退水监管, 无需填写用水监管。对取水类型为“河道内生产”的, 应填写退水监管, 无需填写供水监管、用水监管。对取水类型为“自备水源”的, 应填写用水监管和退水监管, 无需填写供水监管。

6.2.1.5.2 供水监管信息应符合下列规定:

a) 年总供水量。填写取水建设项目的年总供水量, 单位为万 m^3 ,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water supply amount in a year (缩写 supplyAmountYear)。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数值型, 整数部分为 1 到 8 位, 小数部分最多保留 4 位。

示例: 5000 万 m^3 。

b) 供水区域。供水范围涵盖的行政区域名称或单位名称及其对应的年供水总量,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water supply area (缩写 watSupArea)。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200 个字符。

示例: 徐州市城区。

c) 供水用途。包括城镇生活供水、农村生活供水、工业供水、灌溉、生态补水和其他供水等, 选其他供水时应说明具体供水用途, 可多选,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purpose of water supply (缩写 watSupplyPurpose)。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100 个字符。

示例: 城市供水。

d) 供水对象。供水区域内规模以上用水企业(或用水单位)情况, 包括所属行业、企业数量、用水规模,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选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users of water supply (缩写 watSupplyUser)。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限。

示例: 企业名称: $\times\times$ 第一水厂; 供水规模: 12.8 万 m^3/d ; 行业类型: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e) 供水水质执行标准。根据项目的设计情况填写,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选填项。

附表 4

用途管制

(一) 供水监管

年总供水量	万 m ³	供水水质执行标准	
		输配水工程（设施）、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指标	
供水区域		供水区域示意图	
供水用途			
供水对象			

用途管制

(二) 用水监管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用水	用水人口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用水	主要产品				用水量		保证率
	设计年产量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火（核）电和其他电力生产用水	发电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贯流式水冷 <input type="checkbox"/> 闭式循环水冷 <input type="checkbox"/> 空冷 <input type="checkbox"/> 核电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质发电 <input type="checkbox"/> 垃圾发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机组台数及装机容量		设计机组年平均利用小时数		用水量		保证率
	设计年发电量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农田灌溉用水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耕地灌溉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果）地灌溉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牧草地灌溉用水					
	设计灌溉面积		复种指数		用水量		保证率
	主要作物品种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林业用水	设计灌溉面积				用水量		保证率
	主要作物品种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畜牧业用水	畜禽种类				用水量		保证率
	设计饲养规模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渔业用水	养殖种类				用水量		保证率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业用水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高尔夫球场 <input type="checkbox"/> 滑雪场 <input type="checkbox"/> 洗浴 <input type="checkbox"/> 洗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业用水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河湖湿地、地下水回灌等补水 <input type="checkbox"/> 景观和娱乐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环境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和环境用水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河湖湿地、地下水回灌等补水 <input type="checkbox"/> 景观和娱乐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环境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源热泵	取水		回灌		回灌率	保证率
	<input type="checkbox"/> 矿坑排水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排水量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降水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用水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类型	取水用途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规模指标名称						

图 8 (一) “附表 4 用途管制” 样式

用途管制

(三) 退水监管

退水口编号	退水去向	退水地点	退水量 (万 m ³ /a)	退水水质执行标准	监测方式	主要污染物种类	退水涉及水功能区名称	其他信息
1								
2								
n								

图 8 (二) “附表 4 用途管制” 样式

2) 英文名称为 implementation standards for water quality (缩写 standWatQua)。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100 个字符。

示例:《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06)。

f) 输配水工程(设施)、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指标, 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根据取水审批机关批准的漏损率控制指标填写。

2) 选填项。

3) 英文名称为 control index of pipeline leakage rate (缩写 pipeLeakRate)。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100 个字符。

示例: 10%。

6.2.1.5.3 用水监管信息应根据 6.1.3.7 的取水用途填写, 不同取水用途对应的用水监管信息项应符合表 5 规定。多种取水用途时, 应逐一分别填写各项取水用途对应的用水监管信息内容, 且应符合下列规定:

表 5 用水监管信息表

序号	取水用途	用水监管信息项
1	生活用水	填写用水人口数量、采用的用水指标、人均用水定额标准
2	工业用水	如有多种产品, 按设计年产量从大至小分别填写, 最多填写 3 种产品, 设计年产量、用水定额应注明单位。有非生产用水时, 应根据实际用途勾选生活用水、绿化用水、消防用水、其他用水, 可多选, 其他用水应填写具体用途; 并填写非生产用水的用水量
3	火(核)电和其他发电用水	勾选发电类型, 分为贯流式水冷、闭式循环水冷、空冷、核电、生物质发电、垃圾发电、其他; 勾选其他应注明具体发电类型; 贯流式水冷发电用水, 还应填写贯流式水冷消耗水量, 单位万 m ³ /a。有非生产用水时, 应根据实际用途勾选生活用水、绿化用水、消防用水、其他用水, 可多选, 其他用水应填写具体用途; 并填写非生产用水的用水量
4	农田灌溉用水	勾选用水类型, 包括耕地灌溉用水、园(果)地灌溉用水、牧草地灌溉用水按主要作物品种种植面积, 从大至小分别填写, 最多写 3 种, 单位为万亩
5	林业用水	按主要作物品种种植面积, 从大至小分别填写, 最多写 3 种, 单位为万亩
6	畜牧业用水	畜禽种类按设计饲养规模从大至小分别填写, 最多填写 3 种, 单位为万头(只)
7	渔业用水	养殖种类; 填写养殖水生动植物的种类; 规模指标名称; 填写用于测算用水量的养殖规模, 如水面面积等
8	建筑业用水	规模指标名称指用于测算用水量的产品规模, 如商品混凝土面积、房屋维修面积等。用水定额, 单位为 m ³ /m ²
9	服务业用水	勾选服务业的类型, 包括公共事业、高尔夫球场、滑雪场、洗浴、洗车、其他服务业; 规模指标名称是指用于测算用水量的人口数量或面积规模

表 5 用水监管信息表 (续)

序号	取水用途	用水监管信息项
10	生态环境用水	勾选用水类型, 包括河湖湿地、地下水回灌等补水、景观娱乐用水、绿化环境用水和其他用水
11	其他用水	包括水源热泵、矿坑排水、施工降水、施工用水、其他类型用水, 根据实际类型勾选。勾选水源热泵时, 如水源为地表水填写取水量, 如水源为地下水还应填写回灌量、回灌率; 勾选矿坑排水或施工降水或施工用水, 填写规模指标名称、采用的用水指标、排水量; 勾选其他类型时, 应填写具体用途、规模指标名称、采用的用水指标、用水量

a) 用水量。用于该取水用途的用水量,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一般情况下, 为年用水量, 单位为万 m^3/a 。对于非按年度计算用水量的, 可按有效期限内的总用水量填写, 并明确单位。
- 2) 必填项。
- 3) 英文名称为 amount of water use (缩写 watUseAmnt)。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数值型, 整数部分为 1 到 8 位, 小数部分最多保留 2 位。

示例: 125.60 万 m^3/a 。

b) 规模指标名称。用于测算用水量的人口数量、面积规模等指标的名称,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title of scale indicator (缩写 scaInd)。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示例: 面积。

c) 单位用水指标。建设项目设计采用的单位产品、单位面积、单位人口等的用水量,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unit index of water use (缩写 unitWaterUse)。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示例: 0.7 m^3/t 钢。

6.2.1.5.4 退水监督应符合下列规定:

a) 退水去向。退水排放或处理去向,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place for wastewater discharge (缩写 wastewatdischarge)。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 4) 从“企业污水处理厂”“公共污水收集管网”“达标处理后直接排入江河湖库”“无退水”和“其他”中选择。
- 5) 选择“其他”时应注明具体退水去向。

示例: 企业污水处理厂。

b) 退水地点。退水去向的具体地址,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wastewater location (缩写 wasteLoc)。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 长度不大于 200 个字符。
- 4) 退入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填写污水处理厂所在地址, 排入公共污水收集管网的填写“公共污水收集管网”, 排入江河湖库的填写接纳水体名称, 无退水的不填, 选择其他的, 按照实际情况填写有利于监测的备注信息。

示例: 北京市丰台区成寿寺路 10 号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方庄污水处理厂。

c) 退水量。建设项目用水后，直接或通过设施对外排放的污水量，单位为万 m^3/a ，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必填项。
- 2) 英文名称为 amount of wastewater (缩写 wastWaterAmnt)。
- 3)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数值型，整数部分为 1 到 8 位，小数部分最多保留 2 位。

示例：30.66 万 m^3/a 。

d) 退水水质，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按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有关标准填写水质等级。
- 2) 选填项。
- 3) 英文名称为 quality of wastewater (缩写 wastWaterQual)。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20 个字符。

示例：一级 A。

e) 主要污染物种类，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包括 COD、氨氮、BOD、磷等。
- 2) 选填项。
- 3) 英文名称为 main pollutant types (缩写 maiPolType)。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50 个字符。

示例：COD、氨氮。

f) 退水涉及水功能区名称，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退水排入江河湖库的，填写排入的水功能区名称。
- 2) 选填项。
- 3) 英文名称为 title of water function area (缩写 WatFunAreatitle)。
- 4)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串，长度不大于 50 个字符。

示例：红水河大化开发利用区。

6.2.1.6 取水许可证管理记录

6.2.1.6.1 附表 5 为取水许可证管理记录，其样式见图 9。

附表 5

取水许可证管理记录

时间	事 项	有效期限	事项发生前的许可证编号
	首次发证纸质证/首次发电子证		
	转化电子证		
	延续		
	变更		
		

图 9 “附表 5 取水许可证管理记录”样式

6.2.1.6.2 时间。事项发生的发证日期，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必填项。
- b) 英文名称为 issuing date (缩写 IssuDate)。
- c)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日期型，yyyy “年” m “月” d “日”。
- d) 按年、月、日填写首次发证纸质证、转化电子证、延续、变更等的具体日期。
- e) 应符合 GB/T 7408 要求。

示例：2015 年 3 月 10 日。

6.2.1.6.3 事项。取水许可证管理事项，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必填项。
- b) 英文名称为 issuing (缩写 Issu)。
- c)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字符型，长度不大于 10 个字符。
- d) 事项类型包括首次发证纸质证、转化电子证、延续、变更、注销、吊销、撤销等，应符合见表 6 的规定。

示例：变更。

表 6 取水许可证事项管理类型

序号	名称	代码	说明
1	首次发证纸质证	001	申请人首次申请取水并取得取水许可证
2	转化电子证	002	纸质取水许可证转化为电子证照
3	变更	003	取水单位或个人已取得取水许可证，需变更有关法定允许变更事项
4	延续	004	取水许可证到期办理延续手续
5	注销	005	取水单位或个人已取得的取水许可证，符合法定注销条件，发证机关注销其取水许可证
6	吊销	006	取水单位或个人因违反有关法规规定，发证机关依法吊销取水许可证
7	撤销	007	取水许可审批机关或上级审批机关依法撤销取水许可证

6.2.1.6.4 有效期限，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该事项对应的取水许可证的有效期限，按年、月、日分别填写起止日期。
- b) 必填项。
- c) 英文名称为 validity period (缩写 valPer)。
- d)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日期型，yyyy“年”m“月”d“日”。
- e) 应符合 GB/T 7408 的要求。

示例：2015 年 3 月 10 日—2020 年 3 月 9 日。

6.2.1.6.5 事项发生前的许可证编号，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填写转化电子证、延续、变更等事项发生前的许可证编号。
- b) 必填项。
- c) 英文名称为 original certificate number (缩写 oriCertNum)。
- d)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 C50。

示例：取水 吉公 字〔2008〕第 00098 号。

6.2.2 附图信息

6.2.2.1 附图信息内容

附图信息包括供水区域示意图、用水区域示意图和取水口照片。

6.2.2.2 供水区域示意图

能反映供水范围的简图，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从全国取水许可电子证照系统提供的地图中圈出供水区域的方式获得或提供区域边界范围的矢量数据。
- b) 取水类型为“水资源配置”或“基础设施或公用事业”的，为必填项。
- c) 其他取水类型，为选填项。

- d) 英文名称为 water supply area sketchmap (缩写 SupAreaMap)。
- e)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 Shapefile 面文件 (polygon), 文件应至少包括同文件名的 shp (图形信息)、dbf (属性数据)、prj (地理坐标系统与投影信息)、shx (图形索引格式) 4 类文件类型。
- f) 提供区域边界范围的矢量数据的坐标系为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高程基准为 1985 国家高程基准。

6.2.2.3 用水区域示意图

能反映用水范围的简图, 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从全国取水许可电子证照系统提供的地图中圈出用水区域的方式获得或提供区域边界范围的矢量数据。
- b) 取水类型为“自备水源”的, 为必填项。
- c) 其他取水类型, 为选填项。
- d) 英文名称为 water use area sketchmap (缩写 UseAreaMap)。
- e)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 Shapefile 面文件 (polygon), 文件应至少包括同文件名的 shp (图形信息)、dbf (属性数据)、prj (地理坐标系统与投影信息)、shx (图形索引格式) 4 类文件类型。
- f) 提供区域边界范围的矢量数据的坐标系为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高程基准为 1985 国家高程基准。

6.2.2.4 取水口照片

反映取水口位置及周围环境的照片, 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照片内容应完整反映取水口及周围环境的相对关系。
- b) 必填项。
- c) 英文名称为 picture of water-abstracting location (缩写 picLoc)。
- d) 数据类型及格式为图片文件。
- e) 内容在常规光照条件下清晰可辨, 单张图片大小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 不超过 5MB。

7 模板和填充要求

7.1 照面模板要求

7.1.1 幅面要求

7.1.1.1 取水许可证照面第 1 页包括基础信息和许可信息, 图片样式见图 3; 第 2 页为持证须知, 图片样式见图 4。两页的幅面尺寸均为 210mm×297mm, 横版, 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1.1.2 除印章外, 各类型证照的记载事项相同, 不同幅面尺寸输出时各记载事项的显现效果应维持相同比例。

7.1.2 证照名称

7.1.2.1 取水许可证应使用花边底纹, 其中底纹外框尺寸为 192mm×279mm, 花边宽 11mm, 底纹距页面边缘留有 9mm 宽空白区域, 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1.2.2 证照名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分两行排版, 颜色应为金色 (RGB 值为 #FF-CF00)。其中“中华人民共和国”字型为黑体, 字号大小应为 18pt, 上距页面上边缘 41mm, 宽 65mm, 在幅面内水平居中, 文字在宽度范围内均匀分布。“取水许可证”字型为小标宋, 字号大小

应为 44pt，上距页面上边缘 52mm，宽 136mm，在幅面内水平居中，文字在宽度范围内均匀分布。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1.2.3 证照名称上刊国徽，应符合 GB 15093—2008 的规定。国徽图案净宽 32mm，净高 36mm，上距页面上边缘 4mm。

7.1.3 编号

取水许可证编号应刊于证照名称下方，其中“编号：”字型为黑体，以默认字间距排列，字号大小应为 12pt，颜色为黑色，上距“取水许可证”下边缘 5mm，左侧距页面左边缘 115mm。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1.4 记载信息项

7.1.4.1 取水许可证照面上记载的事项应包括下列信息：

- a) 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
- 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
- c) 取水地点。
- d) 水源类型。
- e) 取水类型。
- f) 取水用途。
- g) 取水量。
- h) 有效期限。

7.1.4.2 事项区事项名称分 2 列 6 行排版，各行间距应相同。事项区左列左侧距离页面左边缘 35mm，右列左侧距离页面左边缘 153mm，高度为 70mm。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1.4.3 左列排版“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取水地点”“水源类型”“取水用途”“有效期限”6 项，右列从第 4 行起排版“取水类型”“取水量”2 项。字型为黑体，以默认字间距左对齐排列，字号大小应为 14pt，颜色为黑色。“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顶部距页面上边缘 85mm，“取水类型”顶部距页面上边缘 153mm。

7.1.4.4 “有效期限”后隔 1 全角空格排版“自”，“自”后隔 8 全角空格排版“至”，“自”和“至”字型为黑体，大小为 14pt，颜色为黑色。

7.1.5 发证机关与发证日期

7.1.5.1 “发证机关（印章）”字型为黑体，字号大小应为 14pt，颜色为黑色。左侧距页面右边缘 91mm，顶部距页面下边缘 47mm。

7.1.5.2 “发证日期”的“年月日”字型为黑体，字号大小应为 14pt，颜色为黑色，每个字间隔 3 全角空格。左侧距页面右边缘为 91mm，顶部距页面下边缘 29mm。

7.1.6 二维码

7.1.6.1 取水许可证上的二维码为查询二维码，应符合 GB/T 27766—2011 的规定，在线扫描二维码可查询对应的取水许可电子证照，获得详细信息和状态等管理信息。

7.1.6.2 二维码区宽 30mm，高 30mm，右侧距离页面右边缘 50mm，底部距页面下边缘 88mm。二维码区下空 1mm 刊“在线扫描获取详细信息”，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应为 10pt，颜色为黑色。水平方向上与二维码居中对齐。编码后的图像内容中不包含说明文字，编码后的图像应使用黑白二值图表示，并使用支持数据压缩的图像格式。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1.7 监制信息

花边底纹下空 1mm 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应为 10pt，颜色为黑色。文字左侧距页面右边缘 66mm。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1.8 持证须知

7.1.8.1 标题“持证须知”字型为黑体，字号大小应为 15pt，颜色为黑色，顶部距离页面上边缘 27mm，水平居中。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1.8.2 内容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应为 14pt，颜色为黑色，左边距 25.4mm，右边距 25.4mm。首行缩进 2 字符，行间距 24 磅。

7.2 附表附图模板要求

7.2.1 幅面要求

各附表附图幅面尺寸均应为 210mm×297mm，横版，应符合附录 B 的规定。

7.2.2 附表通用要求

7.2.2.1 取水许可证附表应标注附表号、标题及其关联的许可证照面信息。

7.2.2.2 取水许可证附表的附表号字型为黑体，字号大小应为 12pt，颜色为黑色，顶部距页面下边缘 20mm，水平居右。应符合附录 B 的规定。

7.2.2.3 取水许可证附表的标题字型为黑体，字号大小应为 15pt，颜色为黑色，顶部距离页面上边缘 27mm，水平居中。

7.2.2.4 附表中有多个表格的，每个表格应标注表格的标题。

7.2.3 表格通用要求

7.2.3.1 取水许可证各附表均以表格形式呈现。表格边框线与单元格框线均为细实线，线宽为 0.1pt；各表格中固定内容字型为楷体，字号大小应为 10.5pt，颜色为黑色，在水平及垂直方向上均居中。

7.2.3.2 各表格的标题文字字型为黑体，字号大小应为 12pt，颜色为黑色，水平居右。

7.2.4 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情况

7.2.4.1 附表号为“附表 1”。应符合附录 B 的规定。

7.2.4.2 标题文字为“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情况”。

7.2.4.3 表格宽 250mm，高 128mm，左上角距页面左边缘 23.5mm，距页面上边缘 38mm。

7.2.4.4 表格分为 8 行，4 列，第 1~2 行、第 4~8 行行高为 11mm，第 3 行行高为 51mm；各列宽分别是 60mm、80mm、43mm、67mm，第 5 行最后 1 列拆分为 2 列，列宽分别为 22mm、45mm。

7.2.5 取水工程（设施）基本情况

7.2.5.1 附表号为“附表 2”。应符合附录 B 的规定。

7.2.5.2 标题文字为“取水工程（设施）基本情况”。

7.2.5.3 表格宽 250mm，左上角距页面左边缘 23.5mm，距页面上边缘 38mm。

7.2.5.4 表格分为多行，多列，行高均为 8mm。第 1~5 行各拆分为 4 列，列宽分别为 41mm、108mm、50mm、51mm，第 5 行后 3 列合并为 1 列。第 6 行为 1 列，列宽 250mm。从第 7 行开始，根据

“取水工程（设施）类型”进行显示。当取水工程（设施）类型为“闸”时，第7~8行分别拆分为5列，列宽分别为20mm、42mm、73.5mm、29mm、85.5mm，第7行和第8行第1列合并为一行。当取水工程（设施）类型为“坝”时，第7行分为7列，列宽分别为20mm、42mm、41mm、32.5mm、29mm、29mm、56.5mm，第8行为3列，列宽分别为20mm、42mm、188mm，第7行和第8行第1列合并为一行。当取水工程（设施）类型为“渠道”或“人工河道”或“虹吸管”时，第7行分为5列，列宽分别为20mm、42mm、73.5mm、29mm、85.5mm。当取水工程（设施）类型为“水泵”时，第7行分为5列，列宽分别为20mm、42mm、73.5mm、29mm、85.5mm，第8~9行分为6列，列宽分别为20mm、12mm、30mm、41mm、32.5mm、114.5mm，第7~9行第1列合并为一行。当取水工程（设施）类型为“水井”时，第7行分为3列，列宽分别为20mm、42mm、188mm，第8~9行分为10列，列宽分别为20mm、12mm、30mm、58mm、13mm、15mm、13mm、15mm、20mm、54mm，第8~9行第2列合并为一行，第7~9行第1列合并为一行。当取水工程（设施）类型为“水电站”时，第7行、第12行分为3列，列宽分别为20mm、42mm、188mm，第8~11行分为5列，列宽分别为20mm、42mm、73.5mm、29mm、85.5mm，第7~12行第1列合并为一行。当取水工程（设施）类型为“其他”时，第7~8行分为5列，列宽分别为20mm、42mm、73.5mm、29mm、85.5mm，第9行分为3列，列宽分别为20mm、42mm、188mm，第7~9行第1列合并为一行。

7.2.6 取水管理

7.2.6.1 附表号为“附表3”。应符合附录B的规定。

7.2.6.2 标题文字为“取水管理”。

7.2.6.3 取水管理分为以下两部分：

a) 第一部分标题为“（一）取水口监管”。

- 1) 表格宽250mm，高66mm（9行时），左上角距页面左边缘23.5mm，距页面上边缘46.5mm。
- 2) 表格分为10列，多行，第1~2列列宽分别是10mm、40mm，其余各列列宽均为25mm，第1~3行行高6mm，从第4行起行高均为8mm。第1~5列、第9~10列第1~3行各合并为1行，第1行第6~8列合并为1列，第2行第6~7列合并为1列，第8列第2~3行合并为1行，第9列第4~5行、第6~7行各合并为1行。

b) 第二部分标题为“（二）计量管理”。

- 1) 表格宽250mm，高64mm（8行时），左上角距页面左边缘23.5mm，距页面上边缘28.5mm。
- 2) 表格分为8列，多行，第1~3列列宽分别为10mm、40mm、50mm，其余各列列宽均为30mm，第1行行高12mm，第2行行高6mm，从第3行起行高均为8mm。第1~6列第1~2行各合并为1行，第1行第7~8列合并为1列。

7.2.7 用途管制

7.2.7.1 附表号为“附表4”。应符合附录B的规定。

7.2.7.2 标题文字为“用途管制”。

7.2.7.3 用途管制分为以下三个部分：

a) 第一部分标题为“（一）供水监管”。

- 1) 表格宽250mm，高88mm，左上角距页面左边缘23.5mm，距页面上边缘46.5mm。
- 2) 表格分为4列，4行，各列列宽分别为66.5mm、86.5mm、50mm、47mm，各行高均为22mm。第1行第3列、第4列各拆分为均等高度的2行，行高11mm，第3~4行后3列分别合并为1列。

b) 第二部分标题为“(二) 用水监管”。

- 1) 表格宽 250mm, 高 170.5mm, 左上角距页面左边缘 23.5mm, 距页面上边缘 28.5mm。
- 2) 表格分为 30 行, 多列, 第 1~26 行、第 28~30 行行高均为 5.5mm, 第 27 行行高为 11mm。第 1~6 行、第 8~20 行、第 24~27 行分别拆分为 7 列, 列宽分别为 30.5mm、42mm、37mm、38mm、40.5mm、26mm、36mm, 第 2 行第 3~4 列、第 5~6 列分别合并为 1 列; 第 6 行、第 24 行后 5 列分别合并为 1 列; 第 9 行、第 13 行、第 19 行、第 26~27 行第 3~5 列分别合并为 1 列。第 7 行拆分为 7 列, 列宽分别为 30.5mm、42mm、37mm、50mm、28.5mm、26mm、36mm。第 21~23 行、第 28~30 行分别拆分为 8 列, 列宽分别为 30.5mm、42mm、27.5mm、33mm、27.5mm、27.5mm、26mm、36mm。第 1 列第 1~2 行、第 3~5 行、第 6~8 行、第 9~12 行、第 13~15 行、第 16~18 行、第 19~20 行、第 21~23 行、第 24~25 行、第 28~30 行分别合并成 1 行; 第 3~5 行、第 7~8 行、第 9~12 行、第 13~15 行、第 16~18 行、第 19~20 行对应的第 6 列、第 7 列分别合并成 1 行; 第 21~23 行、第 28~30 行对应的第 7 列、第 8 列分别合并成 1 行。

c) 第三部分标题为“(三) 退水监督”。

- 1) 表格宽 250mm, 高 108mm (5 行时), 左上角距页面左边缘 23.5mm, 距页面上边缘 28.5mm。
- 2) 表格分为 8 列, 多行, 各列宽分别是 27.5mm、20.5mm、36mm、33mm、33mm、35mm、40mm、25mm, 第 1 行行高 12mm, 从第 2 行起行高均为 24mm。第 1~6 列、第 9~14 列第 1~2 行各合并为 1 行, 第 1 行第 7~8 列合并为 1 列。

7.2.8 取水许可证管理记录

7.2.8.1 附表号为“附表 5”。应符合附录 B 的规定。

7.2.8.2 标题文字为“取水许可证管理记录”。

7.2.8.3 表格宽 250mm, 高 72mm (6 行时), 左上角距页面左边缘 23.5mm, 距页面上边缘 28.5mm。

7.2.8.4 表格分为 4 列, 多行, 各列宽分别是 43mm、60.5mm、75.5mm、71mm, 各行行高均为 12mm。

7.2.9 附图通用要求

7.2.9.1 取水许可证附图应标注附图号、标题。应符合附录 B 的规定。

7.2.9.2 取水许可证附图的附图号字型为黑体, 字号大小为 12pt, 颜色为黑色, 顶部距页面下边缘 20mm, 水平居右。

7.2.9.3 取水许可证附图的标题字型为黑体, 字号大小为 15pt, 颜色为黑色, 顶部距离页面上边缘 27mm, 水平居中。

7.3 照面填充要求**7.3.1 编号**

“编号”取值的字型为黑体, 字号大小为 12pt, 颜色为黑色; 可变区域顶部距页面上边缘 72mm, 左侧距页面左边缘 127mm, 宽度为 60mm, 高度为 6.5mm; “编号”取值在可变域内水平靠左对齐, 垂直居中对齐。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3.2 单位名称 (或个人姓名)

“单位名称 (或个人姓名)”取值的字型为宋体, 字号大小为 14pt, 颜色为黑色; 可变区域顶部

距页面上边缘 80mm，左侧距页面右边缘 65mm，宽度为 120mm，高度为 11mm；“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取值在可变域内水平靠左对齐，垂直居中对齐，当可变区域宽度不够排版时，字号可适当缩小 1~3pt，仍不足时，可回 1 行并向上移动一行。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取值的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为 14pt，颜色为黑色；可变区域顶部距页面上边缘 92mm，左侧距页面左边缘 80mm，宽度为 110mm，高度为 10mm；“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取值在可变域内水平靠左对齐，垂直居中对齐，不可回行。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3.4 取水地点

“取水地点”取值的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为 14pt，颜色为黑色；取值可变区域顶部距页面上边缘 116mm，左侧距页面右边缘 65mm，宽度为 140mm，高度为 11mm；“取水地点”取值在可变域内水平靠左对齐，垂直居中对齐，当可变区域宽度不够排版时，字号可适当缩小 1~4pt，可回 1 行。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3.5 水源类型

“水源类型”取值的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为 14pt，颜色为黑色，当同时存在多个取水行为时，该处为各行为对应水源类型的合集，各项之间使用分号分割；可变区域顶部距页面上边缘 140mm，左侧距页面左边缘 65mm，宽度为 56mm，高度为 11mm；“水源类型”取值在可变域内水平靠左对齐，垂直居中对齐，不可回行，当可变区域宽度不够排版时，字号可适当缩小 1~3pt，不可回行。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3.6 取水类型

“取水类型”取值的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为 14pt，颜色为黑色，当同时存在多个取水类型时，该处为各类型的合集，各项之间使用分号分割；可变区域顶部距页面上边缘 128mm，左侧距页面左边缘 65mm，宽度为 90mm，高度为 11mm；“取水类型”取值在可变域内水平靠左对齐，垂直居中对齐，当可变区域宽度不够排版时，字号可适当缩小 1~4pt，不可回行。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3.7 取水用途

“取水用途”取值的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为 14pt，颜色为黑色，当同时存在多个用途时，该处为各用途的合集，各项之间使用分号分割；可变区域顶部距页面上边缘 140mm，左侧距页面左边缘 175mm，宽度为 56mm，高度为 11mm；“取水用途”取值在可变域内水平靠左对齐，垂直居中对齐，当可变区域宽度不够排版时，字号可适当缩小 1~3pt，不可回行。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3.8 取水量

“取水量”取值的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为 14pt，颜色为黑色；可变区域顶部距页面上边缘 128mm，左侧距页面右边缘 175mm，宽度为 56mm，高度为 11mm；“年取水量”取值在可变域内水平靠左对齐，垂直居中对齐，不可回行。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7.3.9 有效期限自

“有效期限自”取值的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为 14pt，颜色为黑色，取值应格式化为日期型。

yyyy“年”m“月”d“日”形式，月日不留虚位；可变区域顶部距页面上边缘152mm，左侧距页面右边缘78mm，宽度为48mm，高度为11mm；“有效期限自”取值在可变域内水平靠左对齐，垂直居中对齐，当可变区域宽度不够排版时，字号可适当缩小1~3pt，不可回行。应符合附录A的规定。

7.3.10 有效期限至

“有效期限至”取值的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为14pt，颜色为黑色，取值应格式化为日期型。yyyy“年”m“月”d“日”形式，月日不留虚位；可变区域顶部距页面上边缘152mm，左侧距页面左边缘135mm，宽度为48mm，高度为11mm；“有效期限至”取值在可变域内水平靠左对齐，垂直居中对齐，当可变区域宽度不够排版时，字号可适当缩小1~3pt，不可回行。应符合附录A的规定。

7.3.11 发证日期

7.3.11.1 “发证日期”取值的字型为宋体，字号大小为14pt，颜色为黑色，月日不留虚位；可变区域顶部距页面下边缘34mm，左侧距页面右边缘96mm，宽度为43mm，高度为11mm。应符合附录A的规定。

7.3.11.2 “发证机关”不刊文字，仅加盖印章。

7.3.12 发证机关印章

7.3.12.1 发证机关的印章中心点距离“发证机关（印章）”右侧18mm，印章大小按照国务院相关规定，印章下缘应下压发证日期。

7.3.12.2 电子取水许可证加盖的电子印章应符合GB/T 33481—2018和GB/T 38540—2020相关要求，电子印章的印模应与实物印章印文一致，但标注“电子”字样。

7.4 附表附图填充要求

7.4.1 附表填充要求

7.4.1.1 各项取值均在所属的单元格内填充，可变域与所在单元格的位置和大小一致，可变域左右边距为1mm。字型为宋体，大小为10.5pt，颜色为黑色，水平靠左对齐，垂直居中对齐，当可变域宽度不够排版时，字号可缩小至7pt，仍不足时，可回1行处理。应符合附录B的规定。

7.4.1.2 若可变域取值在回行及缩小字号后仍不够排版，应按照最大可排版字数截断处理。

7.4.2 附图填充要求

各附图最大宽度200mm，最大高度120mm，颜色为黑白或彩色。应符合附录B的规定。

8 编目规则

按照GB/T 36902—2018，水利部向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提交取水许可电子证照的证照目录时，应按照电子证照国家标准编制证照目录。证照目录中的数据项应包括证照类型名称、证照类型代码、证照定义机构、证照定义机构代码、关联事项名称、关联事项代码、持证主体类别、有效期限范围、证照名称、证照编号、证照标识、证照颁发机构、证照颁发机构代码、证照颁发日期、持证主体、持证主体代码、持证主体代码类型、证照有效期起始日期、证照有效期截止日期等。其中，有关取水许可证类型的信息已在第4章中规定。其他与具体证照相关的各信息项的固定值或对应信息项见表7。

表 7 取水许可证的证照目录编目规则

GB/T 36903—2018 规定的指标项： 元数据名称	本文件规定的指标项：固定值或对应信息项	约束
证照类型代码	固定为“1110000000001332XW002”	必填
证照名称	固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必填
证照编号	取值于“6.1.2 编号”项	必填
证照标识	按 GB/T 36904—2018 中的编码规则自动生成	必填
持证主体	取值于“6.2.1 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项	必填
持证主体代码	取值于“6.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项	必填
持证主体代码类型	取值于“6.2.3 取水单位或个人代码类型”项	必填
证照有效期起始时间	取值于“6.2.9 有效期限自”项	必填
证照有效期截止时间	取值于“6.2.10 有效期限至”项	必填
证照颁发机构	取值于“6.1.3 发证机关”项	必填
证照颁发机构代码	取值于“6.1.4 发证机关代码”项	必填
证照颁发日期	取值于“6.1.5 发证日期”项	必填

9 管理及应用要求

9.1 注册要求

取水许可证的业务信息和相关模板应在以下注册中心注册，由其提供统一的更新服务：

- a) 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国家节点。
- b) 国家电子文件类型注册管理中心。
- c) 水利部网站。

9.2 管理要求

流域管理机构及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取水许可信息应结合统一监制的模板生成电子证照，电子模板由水利部取水许可电子证照系统的发证服务统一提供。取水许可登记的信息全部确定后，由其制证系统向部本级发证服务推送数据申请制证，经形式核验通过后实时生成包含取水证编号的 OFD 模板。各流域管理机构及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取得证照模板后，将取水许可信息填充到模板中形成证照版式文件，同时加盖发证单位审批专用章。应满足下列要求：

- a) 用于签发电子证照的各发证单位审批专用章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统一电子印章系统中备案。备案的电子印章应符合 GB/T 33481—2018 和 GB/T 38540—2020。
- b) 各流域管理机构和各省、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各自审批取水许可信息，但电子证照模板由部本级系统发证服务统一提供。
- c) 取水许可证电子证照的归集和共享：
 - 1) 部本级系统在提供证照模板同时完成取水许可信息归集，形成全面、及时、权威的取水许可数据库。
 - 2) 部本级系统将各流域管理机构、各省级、市级、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形成的取水许可证目录共享至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 3) 各流域管理机构、各省级、市级、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可通过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订阅或获取权限范围内的电子证照目录和数据。

- d) 全社会通过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水利部政务服务平台 App 进行个案查询或下载权限范围内的电子证照。

9.3 证照应用

9.3.1 证照调阅

9.3.1.1 取水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个人可通过专门应用程序调阅本单位或本人的证照，包括该证照沿革过程中产生的各历史版本。

9.3.1.2 取水许可证电子证照应通过下列专门应用软件之一调阅：

- a)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 b) 水利部政务服务平台。

9.3.1.3 专门应用软件的使用者，可在持证主体或其委托人的授权下，调阅其拥有的证照。授权意愿鉴别不通过的，专门应用软件应拒绝响应该调阅请求。

9.3.2 证照授权

9.3.2.1 专门应用软件的使用者做出同意调阅授权前，应通过实名实人认证。

9.3.2.2 统一调阅授权应以二维码的形式呈现，有效期为 2min。

9.3.2.3 专门应用软件宜支持“授权委托”功能，取水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个人可通过该功能将调阅或存档授权委托给其他受委托人，受委托人接受委托后，即在委托生效期内拥有与持证主体（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相同的调阅及存档授权权限。

9.3.2.4 授权委托可在指定日期后生效，生效期应连续且不宜超过 7 天。

9.3.3 证照核验

9.3.3.1 取水许可证电子证照的核验应通过专门应用程序进行，不应通过其他途径。

9.3.3.2 核验他人证照时应先获得其调阅或下载授权。

9.3.3.3 在线核验时应获得调阅授权，由专门应用程序连接水利部政务服务平台的后台数据库实时比对响应验证请求。

9.3.3.4 离线核验时应获得下载授权，验证时，应由专门应用程序按照 GB/T 33190—2016 和 GB/T 38540—2020 要求验证证照文件，同时查询水利部政务服务平台确定该证照是否在有效状态，证照上对应的印章是否存在签署时刻的备案有效记录。

9.3.4 证照存档

专门应用软件的使用者，可在持证主体或其委托人的授权下，下载其拥有证照的加注件。加注件应符合 GB/T 36905—2018 的要求。

10 信息公开

10.1 水利部负责取水许可电子证照的信息公开。

10.2 信息公开内容为照面信息。

附录 A
(规范性)
《取水许可证》照面信息格式

图 A.1 和图 A.2 规定了《取水许可证》正面页和“持证须知”页的幅面格式。



图 A.1 《取水许可证》正面页格式 (单位: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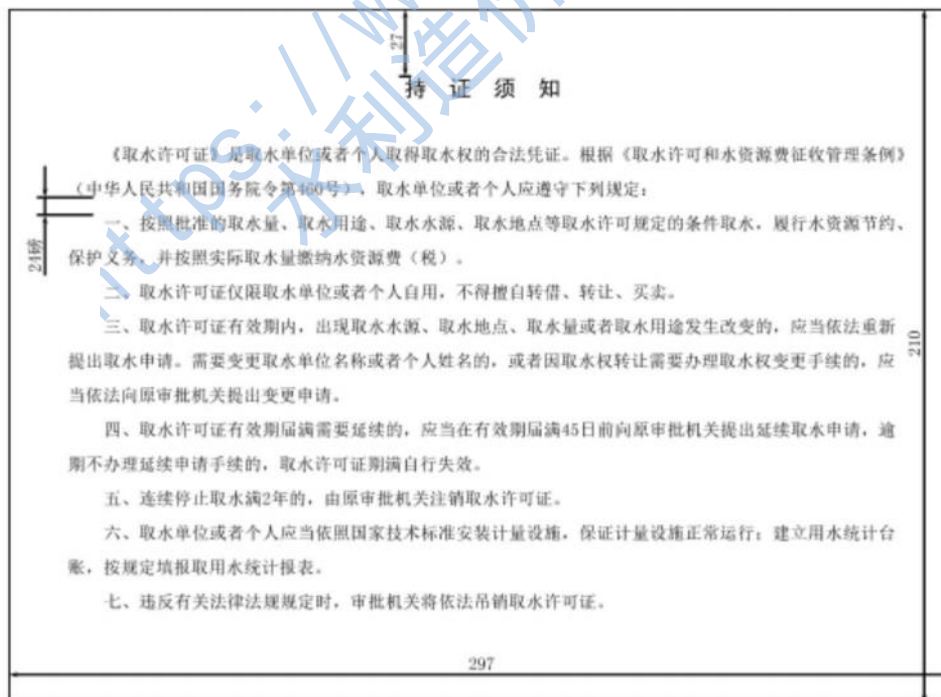


图 A.2 “持证须知”页印制格式 (单位: mm)

附录 B
(规范性)
《取水许可证》附表格式

B.1 附表 1

附表 1 幅面格式应符合图 B.1 的规定。

附表 1	取水单位或个人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或个人姓名)	=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
共有取水权人情况	=	单位名称 (或个人姓名)	份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
行业类别	=	用水管理部门	=
住所 (住址)	=	邮编	=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	____省 (自治区、直辖市) ____市 (区) ____县 (区、市) ____乡 (镇、街道) ____村 (社区) ____号	
联系人	=	联系人移动电话号码	=
建设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图 B.1 附表 1 幅面格式 (单位: mm)

B.2 附表 2

附表 2 幅面格式应符合图 B.2 的规定。

B.3 附表 3

附表 3 幅面格式应符合图 B.3 的规定。

B.4 附表 4

附表 4 幅面格式应符合图 B.4 的规定。

B.5 附表 5

附表 5 幅面格式应符合图 B.5 的规定。

附表2

取水工程（设施）基本情况

取水工程（设施）名称		取水工程（设施）类型	
水源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含矿泉水、地热水）	是否为引水型取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水源名称		是否取水工程附属设施	
取水地点		水管附件	
是否属于多源取水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上一级供水来源的取水许可证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井	井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大口井 <input type="checkbox"/> 竖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设计近期涌量
	设计取水能力		取水口控制度
	正常取水水位	非常取水水位	取水口控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渠	最小下泄流量控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与流量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与水位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渠首	设计取水能力		取水口控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河道	设计取水能力		取水口控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虹吸管	设计取水能力		取水口控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泵	井数		
	设计扬程	设计取水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水井	井数		
	1 水井名称		
	2 30年保证率	井深	井径
	3 水井名称	井深	井径
<input type="checkbox"/> 水电站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坝式水电站 <input type="checkbox"/> 引水式水电站 <input type="checkbox"/> 混合式水电站	正常蓄水位
	正常蓄水位		设计年发电量
	设计年发电量		设计年发电量
	设计年利用小时数		取水口控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最小下泄流量控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与流量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与水位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主要特征指标		特征值

图 B.2 附表2幅面格式（单位：mm）

附表3

取水管理

(一) 取水口监管

编号	取水工程（设施）名称	允许年最大取水量 (万 m ³ /a)	允许日最大取水量 (m ³ /d)	允许最大取水流量 (m ³ /s)	最小下泄流量	特殊时段取水限制要求			总取水量 (万 m ³)
						取水时段	允许日最大取水量	取水时段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1									(地表水总取水量)
2									
3									(地下水总取水量)
4									
...									
n									

(二) 计量管理

编号	取水工程（设施）名称	计量方式	计量器具类型	一次计量量	数据传输方式	在线传输数据接收节点		计量器具型号	计量器具出厂序列号	计量器具检验合格日期	计量器具安装位置	计量设备（设施）照片	检定校准要求
						部门	层级						
1													
2													
...													
n													

图 B.3 附表3幅面格式（单位：mm）

附表4 用途管制				
(一) 供水监管				
年总供水量	21	万 m ³	供水水质执行标准 输配水工程(设施)、 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指标	22
供水区域	23		供水区域示意图	47
供水用途	23			
供水对象	23			

图 B.4.1 附表4“供水监管”幅面格式(单位: mm)

附表4 用途管制						
(二) 用水监管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用水	用水人口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用水	主要产品					
	设计年产量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input type="checkbox"/> 火(核)电和其他 电力生产用水	发电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河流水冷 <input type="checkbox"/> 闭式循环水冷 <input type="checkbox"/> 空冷 <input type="checkbox"/> 核电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质发电 <input type="checkbox"/> 垃圾发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机组台数及 装机容量	设计机组年平均 利用小时数	用水量	保证率		
	设计年发电量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农田灌溉用水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耕地灌溉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果)地灌溉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牧草地灌溉用水				
	设计灌溉面积 主要作物品种	复种指数	用水量	保证率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林业用水	设计灌溉面积 主要作物品种		用水量	保证率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畜牧业用水	畜类种类		用水量	保证率		
	设计饲养规模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渔业用水	养殖种类		用水量	保证率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业用水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高尔夫球场 <input type="checkbox"/> 滑雪场 <input type="checkbox"/> 洗浴 <input type="checkbox"/> 洗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业用水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河湖湿地、地下水回灌等补水 <input type="checkbox"/> 景观和 娱乐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环境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用水量	保证率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和环境用水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源热泵	取水量	回灌量	回灌率	保证率	
	<input type="checkbox"/> 矿坑排水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排水量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降水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用水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用水量	保证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取水用途		用水量	保证率		
	规模指标名称	单位用水指标				

图 B.4.2 附表4“用水监管”幅面格式(单位: mm)

用途管制								
(三) 退水监管								
退水口编号	退水去向	退水地点	退水量 (万 m ³ /a)	退水水质执行标准	监测方式	主要污染物种类	退水涉及水功能区名称	其他信息
1								
2								
...								

图 B.4.3 附表 4 “退水监管” 幅面格式 (单位: mm)

附表5			
取水许可证管理记录			
时间	事 项	有效期限	事项发生前的许可证编号
	首次发证纸质证/首次发电子证		
	转化电子证		
	延续		
	变更		
		

图 B.5 附表 5 幅面格式 (单位: mm)